

巩义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6-2027 学年校内文印服务项目  
服务合同

甲方： 巩义市第二高级中学  
乙方： 巩义市竹林丰汇印刷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6 年 3 月 30 日

甲方（采购方）：巩义市第二高级中学

乙方（服务方）：巩义市竹林丰汇印刷有限公司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巩义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6-2027 学年校内文印服务项目

2. 服务地点：巩义市第二高级中学

3. 服务期限：2026-2027 学年（2026 年 8 月 1 日-2027 年 8 月 1 日）。

4. 服务范围：2026-2027 学年度校内文印服务，乙方须在甲方指定的校内文印室（高一、高二、高三各一个，一共三个办公室点位）承担文印服务，文印设备、人员、耗材及设备的维修与维护，水电费自行承担，禁止对外营业。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 （1）基础文印服务：

8 开和 B4 黑白印刷（单/双面）。70g 打印纸，满足学校扫描仪阅卷需求。

### （2）设备配置与维护：

根据预估业务量，乙方需提供至少 12 台设备满足学校文印需求，设备需涵盖 8 开、B4 等不同幅面，支持黑白、彩色打印，且具备相应的先进功能和性能。设备应具备高速、稳定、低故障率的特点。服务商需提供原装环保耗材，如墨盒/墨粉/墨水、硒鼓、纸张等，并确保耗材的持续供应，满足文印室正常运转需求。

乙方负责所有设备的日常清洁、定期保养、维修维护及耗材（墨盒/墨粉/墨水、硒鼓、纸张等）更换。设备故障需在规定时间内解决。

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时间（如： $\geq 98\%$ ）。

### （3）场地使用与管理：

甲方负责提供场地。乙方负责文印室内部的日常清洁、安保、水电费缴纳及内部环境布置、标识标牌符合学校规范及安全要求，但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

### （4）人员配备与服务：

乙方负责在每个办公室点位配备至少 1 名具备专业技能和良好服务意识的专职工作人员。

乙方提供清晰、透明、合理的价格公示。

乙方对打印内容严格保密，制定并执行完善的保密制度。

### （5）价格管控：

乙方需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且面向师生的优惠价格，必须显著低于校外商业文印市场价格。提交详细的服务价格清单（含各项基础及增值服务单价），作为合同附件。

合同期内乙方因特殊原因确需调价，必须提前 1 个月书面申请，经甲方审核批准后方可执行。

(6) 服务目标：

①乙方保证机器正常运作，不得耽误教学工作，延误 4 小时以上（因采购人原因及不可抗力因素除外），责令整改，予以警告；

②打印字迹清晰，色彩鲜明，干净，无底灰杂色；

③若机器出现故障，维修工要及时维修，现场解决，如特殊情况需要提供备用设备，不能影响甲方工作进度；

(7)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标准。

## 二、双方权利与义务

###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提供符合要求的文印室场地，保障场地水电供应。
2. 监督乙方服务质量，对不符合约定的服务提出整改要求。
3. 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文印费用。
4. 配合乙方进行设备安装、调试及相关培训工作。

### (二)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按采购需求提供符合标准的文印设备、耗材，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2. 负责设备日常维护、故障维修（工作日 8 小时内到场，非工作日 12 小时内到场）、耗材补给（12 小时内补足）。
3. 提供采购需求中约定的培训服务、保密措施及应急方案。
4. 乙方须配备具备专业技能和良好服务意识专职工作人员维持文印室正常运转。乙方聘用人员必须身体健康、遵纪守法，并到学校保卫科办理人员登记手续。如出现意外事故造成财产损失与人身伤害，乙方独立承担全部责任。
5. 严格禁止对外营业，不得承接甲方校内以外的任何文印业务，不得利用甲方提供的场地、设备为第三方提供服务，一经发现，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6. 不得擅自提高文印服务单价，按实际业务量与甲方结算费用。
7. 按时向甲方缴纳租金 7 万元/年。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 15 日内将租金一次性转入市教育局指定的代理银行开户账号，教育局向乙方开具相应收据。
8. 乙方需保证自身的安全，出现一切不可预料的事情，乙方自己承担，与甲方无关。

## 三、保密条款

1. 保密范围：乙方在服务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各类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考试试卷、学生信息、教职工档案、涉密会议材料等），以及甲方的文印系统数据、管理信息等，均属于保密信息。

2. 乙方保密义务：

•乙方应建立严格的保密管理制度，对接触保密信息的员工进行专项保密培训，签订保密承诺书。

•设备维修或报废时，需经甲方核查确认涉密信息已彻底清除后方可进行。

•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保密信息，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用途。

3. 违约责任：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名誉损失等，同时乙方需支付合同总金额20% 的违约金。

#### 四、费用结算

1. 文印服务单价：

8 开单面（元/张）	8 开双面（元/张）	B4 单面（元/张）	B4 双面（元/张）
0.13	0.14	0.125	0.135

2. 支付方式：每学期结束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该学期文印费用，根据实际发生数量据实结算。

3. 其它纸张规格双方协商核算。

#### 五、服务质量要求

乙方需遵守采购需求中关于设备标准、技术方案、服务要求等相关规定，确保文印服务质量。甲方定期对乙方服务进行考核，考核不达标时，甲方有权扣减相应服务费用。

#### 六、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 任何一方如需变更合同内容，应提前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2. 乙方服务严重不符合约定，经甲方两次书面整改仍未达标，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服务期限届满，本合同自动终止。如需续签，双方应在合同期满前 30 日内协商。

#### 七、履约验收

1. 履约验收时间

每学期结束后 15 日内，由甲方组织对本学期内全部文印服务进行集中验收。

## 2. 履约验收方式

采取“查阅日常记录 + 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

- (1) 查阅三个文印室日常交付的签字确认单、服务响应记录；
- (2) 按不低于本学期印刷总批次 5%的比例随机抽取印刷品进行质量检查。

## 3. 履约验收程序

- (1) 学期末乙方整理本学期全部文印服务记录，提交验收申请；
- (2) 甲方组织成立验收小组；
- (3) 验收小组核实记录；
- (4) 出具验收报告，明确验收结论（合格/不合格）；
- (5) 验收合格作为学期费用结算依据。

## 4. 履约验收内容

- (1) 数量核对：核对各批次签收单，确认实际印刷总量与记录一致；
- (2) 质量检查：检查印刷品清晰度、纸张规格等是否符合要求；
- (3) 服务响应：核实紧急任务是否按时完成、设备故障是否及时修复、保密要求是否落实；

## 5. 履约验收标准

- (1) 数量：各批次签收单齐全，总数与记录相符，允许单个批次±5%溢短装。
- (2) 质量：字迹清晰，色彩鲜明，干净，无底灰杂色；纸张克重与约定一致。
- (3) 服务：紧急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设备故障响应及修复符合合同约定。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甲方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整改期间暂停费用结算，整改合格后方可支付；逾期不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按合同违约条款处理。

## 八、违约责任

1. 甲方违约责任：甲方未按时支付费用，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未付金额的 0.5% 支付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未支付实际发生额的 2%。

### 2.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文印服务，服务质量、服务效率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扣除当期服务费用的 10%-30%，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支付当期实际发生服务费用总额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2) 乙方违规对外营业的，一经发现，每次向甲方支付当期实际发生服务费用总额

5%的违约金，累计违规3次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支付当期实际发生服务费用总额3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若因对外营业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或损失的，乙方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配备设备、人员、耗材，导致文印服务无法正常开展的，乙方需限期整改，整改期间按当期服务费用的1%/天支付违约金，若逾期未整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支付当期实际发生服务费用总额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4) 乙方泄露甲方涉密信息的，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经济损失、名誉损失），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支付当期实际发生服务费用总额30%的违约金，情节严重的，甲方将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5)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承担设备维修维护、水电费、房租等费用，导致文印服务中断或产生相关纠纷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甲方有权扣除相应的服务费用；拖欠房租超过15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支付当期实际发生服务费用总额20%的违约金，并结清全部拖欠费用。

(6) 乙方擅自转包、违法分包本项目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支付当期实际发生服务费用总额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 九、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其他

1.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张江涛

日期：2026年3月30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李建贞

日期：2026年3月30日